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OSTAL SAVINGS BANK OF CHINA CO., LTD.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8)

海外監管公告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2022年度履職情況報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如下公告已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杜春野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23年3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劉建軍先生、張學文先生及姚紅女士；非執行董事韓文博先生、陳東浩先生、魏強先生、劉悅先生及丁向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溫鐵軍先生、鍾瑞明先生、胡湘先生、潘英麗女士及唐志宏先生。

*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一家根據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之認可機構，並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等规定，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法履职、勤勉尽责，现将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 年，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7 次，审议通过了 2021 年审计工作报告及 2022 年审计工作计划、内部审计发现问题整改问责跟踪审计情况等 21 项议案，听取了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等 7 项汇报。审计委员会就保持财务状况健康稳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强化内外部审计监督管理等方面向董事会提出意见建议。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一）定期审核财务状况和财务报告，监督财务稳健运营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2022 年一季度财务报表、中期财务报表及审阅报告、三季度财务报表等议案，就财务报告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发表意见，就加强经济金融形势前瞻性研判、强化资产质量管控、大力发展中间业务等提出意见建议。

（二）定期评估内部控制有效性，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通过审核全行制度及执行情况，检查和评估重大经营活动的合规性和有效性等方式，定期监督、评估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性。审议通过了 2021 年度、2022 年上半年、2022 年三季度审计工作报告及 2022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监督、指导内部审计部门工作，确保审计部门有充足资源运作，就提升内审工作质效向董事会提出意见建议。审议通过了业务连续性、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执行情况等多项审计报告及审计发现问题整改问责跟踪审计情况，把关工作程序及效果，强化审计发现应用。

（三）加强外部审计机构聘用及管理，充分发挥外部审计作用

审计委员会指导开展了会计师事务所 2021 年度工作评价和 2022 年度续聘工作，听取了会计师事务所 2021 年年审、2022 年中期财务报表审阅、季度财务报表商定程序的工作报告、2022 年审计工作计划等汇报，监督和评价会计师事务所的工作，确保其工作的独立性及有效性，高度重视信息安全管理。持续推进内外部审计加强沟通，推动内外审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地，持续提升审计工作质效。

三、本行 2022 年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情况

根据年报工作相关要求，在会计师事务所进场前，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详细听取了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关于 2022 年年度审计计划的汇报，就其制定的 2022 年年度报告审计的工作目标、范围及时间表、审计

策略与方案、重点关注领域、内部控制审计、沟通机制、关键审计事项、独立性管理、项目质量控制、保密与信息安全等事项进行充分沟通。独立董事根据年报工作相关要求，与会计师事务所就预审工作进度、财务信息、关键审计事项、后续工作重点、管理建议跟进等内容进行充分讨论和沟通，切实履行相关责任和义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23年3月24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听取了会计师事务所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的汇报，认为本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行财务状况。

2023年3月30日